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阅微基因”或“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22年2月23日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聘请中信证券担任主办券商。经中信证券推荐，阅微基因于2022年6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阅微基因，证券代码：873723。

在中信证券担任阅微基因主办券商期间，阅微基因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了定期公告、临时公告发布等信息披露工作。持续督导期内，阅微基因能够积极配合中信证券持续督导工作，认真落实中信证券整改意见，已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

中信证券在担任阅微基因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守勤勉尽责的原则，对阅微基因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调查、谨慎的核查，协助阅微基因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阅微基因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阅微基因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中信证券充分沟通



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2】日向阅微基因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生效。阅微基因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已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起，由申万宏源担任阅微基因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中信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